附件2

2025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

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现场资格审查须知

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的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不符合岗位要求的情况，即取消应聘资格。

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需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按照《2025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应聘须知》和招聘岗位要求，现场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包括：

（1）经本人签字确认的《2025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含诚信承诺书）。

（2）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3）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其中，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提供国家教育部门学历学位认证材料。

（4）在职人员应聘的，还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附件3）。

（5）招聘岗位要求具有规定年限专业工作经历的，应聘人员须提供相应的专业工作经历证明（附件3）、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合同和社保缴纳证明等（出具的工作经历证明、签订合同和缴纳养老保险的单位要一致）。

（6）教师资格证书。

（7）岗位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以上材料除报名表（含诚信承诺书）提交原件外，均需提交原件和复印件（交验原件留存复印件）。

现场资格审查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以现场资格审查结果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上述材料或提交材料不全的，视为放弃。

现场资格审查通过的人员，需在现场缴纳面试费70元，并领取《面试通知单》。

**现场资格审查注意事项：**

1.普通高校2025年应届毕业生、符合教研厅〔2016〕2号和教研厅函〔2019〕1号规定自2016年12月1日后录取且2025年毕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与国（境）内普通高校2025年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需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或学校相关部门出具的学历学位证明，同时提交在验证有效期内的学信网学历学位查询证明（《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并由本人现场签订承诺书，承诺在2025年7月31日以前取得符合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不能按期提交学历学位证书的取消相应资格。如报名时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但现场资格审查时已取得的，则提交学历学位证书。

2.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需提交岗位要求的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3.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需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交《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均应在规定有效期内），并由本人现场签订承诺书，承诺在2025年7月31日以前取得符合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不能按期提交教师资格证书的取消相应资格。如报名时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但现场资格审查时已取得的，则提交教师资格证书。

4.应聘人员如教师资格证书丢失，现场资格审查时应持《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原件及复印件进行审核。

5.在职人员应聘的，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2025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的同意报考证明；网上报名时在职但现已离职的，提供离职证明。出具证明的单位，需与网上报名时填写的现工作单位信息相符。

6.网上打印的笔试准考证、报名表遗失的，可以进入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告公示”栏找到“2025年度济南市长清区教育和体育局所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报名入口”，登录“打印入口”后重新打印。

7.现场资格审查需要考生本人到场。因应聘人员所填写的报名表“诚信承诺部分”要求应聘人员在现场资格审查环节由本人当场签名，故不允许他人代交。

8.现场资格审查无法提供停放机动车辆场地，建议考生绿色出行。